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陳筱姍

電話：033322101#7521

電子信箱：1006847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中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4013009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401300911_ATTACH1.docx、
376735100E_11401300911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401300911_ATTACH3.
docx、376735100E_11401300911_ATTACH4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114年度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」活動獲獎名單及頒獎典禮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4年6月6日桃教中字第11400523701號函及114年度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活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頒獎典禮訂於115年2月6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30分，假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寶成廳辦理，邀請特優、優等、甲等及佳作獲獎者出席，並頒發獎狀及禮券，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請各校核予獲獎者之指導教師公假及課務排代出席頒獎典禮，並轉知得獎者於115年1月23日（星期五）前至表單：<https://forms.gle/UAqKQgJTeoEbmfft9> 填覆出席頒獎典禮情況及相關資料。

（二）出席頒獎典禮之獲獎者及1位陪同人員，覈實支給交通費補助，本島以學校縣市之自強號火車票價，外島以經



濟 艙機票價覈實補助。

(三)受補助人員之交通費請參考附件領據填寫SOP填具交通費領據，並於頒獎典禮當日於會場繳回，或於會後以郵寄方式寄至本市中壢區中原國民小學總務處文書組收。

三、旨揭活動另編印「得獎作品」各1本發予獲獎學生（特優、優等、甲等、佳作、入選）及指導老師，請各校承辦人協助轉發。

四、有關本案指導教師敘獎事宜，將俟頒獎典禮辦理完竣後，另案行文公告，併予敘明。

五、檢附活動獲獎名單、頒獎典禮邀請函、領據填寫SOP及頒獎典禮差旅領據各1份，請轉知獲獎者務必核對基本資料，如有誤植請洽本市中原國民小學總務處文書組葉老師、陳老師，聯絡電話：(03)4388200 分機513、515。

正本：桃園市私立瑞恩帝兒桃德幼兒園、桃園市桃園區中山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新埔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幼兒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